

公司代码：600728

公司简称：佳都科技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佳都科技	600728	佳都新太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佳	王文捷
电话	020—85550260	020—85550260
传真	020—85577907	020—85577907
电子信箱	IR@pci-suntektech.com	wwj@pci-suntektech.com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877,457,839.99	3,528,810,117.20	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41,337,520.74	1,400,676,682.17	81.44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491,620.59	-120,400,383.81	不适用
营业收入	974,495,476.33	932,979,891.51	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5,132.47	14,667,260.80	-9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5,616,110.56	6,417,461.38	-343.34

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3	1.21	减少1.1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05	0.0113	-95.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05	0.0113	-95.57

2.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8,519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0	220,220,224	220,220,224	无	
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3	167,206,096		质押	42,338,075
重庆中新融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9.17	140,215,717	140,215,717	质押	140,215,660
广州市番禺通信管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1	85,810,785		无	
刘伟	境内自然人	4.35	66,604,509		无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三号	其他	2.62	40,061,635	40,061,635	无	
何娟	境内自然人	1.46	22,263,800		无	
华安未来资产－兴业银行－邓建宇	其他	1.31	20,030,816	20,030,816	无	
银华财富资本－招商银行－薛慧	其他	1.31	20,030,816	20,030,816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3	15,745,197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伟为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和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知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变更日期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应用为实现快速、便捷的城市生活，提升城市管理水平提供了有效的技术支撑，有利于营造出安全、高效、健康的城市生活、就业环境。在管理需求提升和国家政策的鼓励下，“智慧城市”建设步伐不断加快。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2016—2020 年）规划纲要》中，明确提出“加强现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大数据和物联网发展，建设智慧城市”，并要求“加快发展城市轨道交通”、“以信息化为支撑加快建设社会治安立体防控体系”。

轨道交通行业进入跨越式发展阶段。截至 2016 年上半年，7 座城市共新增运营 8 条城市轨道交通线路，合计里程为 186.82 公里，车站 95 座，全国城市轨道交通运营总里程已达 3,473.33 公里，车站数已经达到 2,350 座。根据国家发改委统计，目前已经有 42 个城市批复轨道交通的规划，预计“十三五”期间将迎来建设高峰，全国共新增开工线路 232 条，规划里程 5631.71 公里，总投资额 34762.59 亿元，至 2020 年末建成总里程接近 7,000 公里，覆盖城市 55 座。具有较多项目开通业绩、全国性实施交付能力和多专业解决方案能力的厂商更有利于抓住各区域轨道交通的市场机会。

而安防行业处于产业转型期。安防行业以大数据应用、视频结构化技术、大联网平台软件为核心和引领，正在越来越多地融入和服务于智慧城市建设，并成为智慧城市的重要技术支撑和社会管理平台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互联网+安防”将促进产业融合和大量新业态的形成，逐步实现“服务化、人性化、集约化、智能化”的公众服务和“精准、敏捷、高效”的社会治理。在此契机之下，能够提供完整解决方案满足城市或行业级联网需求，并可实现可视化管理及多元化、海量数据分析的企业将成为行业的领军企业。

报告期，公司紧密围绕董事会制定的战略规划，继续专注于智能技术和产品的开发与应用，

夯实并保持智慧城市、智能化轨道交通、服务与集成业务的持续发展。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74 亿元，利润总额 68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41 亿元。

报告期，公司业务取得如下进展：

1、智能化轨道交通业务

公司同时拥有城市轨道交通自动售检票系统、屏蔽门系统、综合监控系统和通信系统（含视频监控子系统）等四大智能化系统解决方案和应用业绩，并覆盖地铁、城际铁路、有轨电车等三大轨道交通领域，业务累计覆盖全国 16 个城市。

报告期，公司智能化轨道交通业务充分发挥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华之源的协同效应，加快市场占领，新增拓展武汉、福州、合肥等 6 个城市。公司在轨道交通领域智能化系统设备 BT 总包模式上取得了战略性突破，本年度至今已累计中标/预中标项目近 10 亿元。

在横向延伸上，公司加强新产品研发的力度，在收费系统领域取得突破性进展，并获得清分中心系统项目；在市场拓展方面公司继续完善智能化轨道交通运维业务体系，并取得广州地铁运营线网屏蔽门委外维护项目。

得益于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公司的战略推进，报告期，公司智能化轨道交通业务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77.18%，实现快速增长。

2、智慧城市业务

随着通信增值业务不断聚焦转型到面向政府的 12345 政府热线平台、网格化管理平台等领域，与智能安防业务不断融合和创新，形成了有特色的智慧城市整体解决方案。因此，从本报告期起，原智能安防产品线和通信增值产品线合并为智慧城市产品线，以融合创新的解决方案服务公安、交通、司法、政务等客户。

报告期，公司智慧城市业务加大了视频结构化技术、警务视频云平台的研发投入力度，加强机器学习、深度学习等智能技术创新，提升数据分析处理能力、知识发现能力和辅助决策能力。在视频结构化技术方面，通过机器学习实现目标的特征提取、数据分析和实时预警，通过深度学

习对人脸、行为、以及车辆牌照、特征进行的识别、检测、跟踪并大幅度提高精准率和实用性。警务视频云平台在充分利用视频结构化技术和产品，深度融合视频图像智能分析技术，实现重点区域自动告警、重点人员车辆智能追踪、网上网下立体布控等功能,提升公安视频大数据的处理能力。公司研发的警务视频云平台、动态人脸识别产品、车辆大数据产品等均已经进行了试点应用。

报告期，公司的智慧城市业务继续加大全国市场布局，并强化行业深度应用，形成区域和行业一横一纵的覆盖。在广东、新疆、广西、贵州等区域，在夯实公安行业占领的基础上，交通、司法等行业取得实质性市场突破。公司还与梅州市人民政府签署《梅州市“智慧城市”建设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对公司智慧城市业务在梅州的开展有积极影响。

因公司该项业务大多需经客户立项完成后，再经历初步设计、工程设计、招标、工程服务等多个环节。一般上半年，项目主要实施立项审批、初步设计、工程设计及论证阶段，而工程招标与施工大多集中在下半年，特别是第四季度。受此影响，以及合并口径范围内子公司的变化，公司智慧城市业务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 19.25%。公司在产品、解决方案和市场方面的布局为下半年业务的开展及项目的落地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3、服务与集成业务

报告期，公司继续保持与上游厂商密切合作，加强面向下游应用系统集成商的服务网络建设和面向终端客户的直接服务集成能力建设，不断优化运营体系和业务流程，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运营效率和项目实施交付能力，并根据不同行业最终客户的特性对自身的服务策略进行修正，满足客户服务需求，业务保持稳健发展。

报告期，公司的网络及云计算产品与服务业务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6.85%，IT 综合服务业务因停止 IT 产品供应链管理服务，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略微降低 7.16%。整体服务与集成业务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保持稳健增长态势。

报告期，公司完成 84,745,763 股股份发行登记工作，募集资金 11 亿元用于支持智能安防和智能化轨道交通两核心业务的发展;完成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 378.516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工作。另外，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式，出资 22,000 万元收购华之源 49%股权，该事项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工作尚在进行中，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华之源 100%股份。

下半年，公司将一方面不断夯实并保持智能安防、智能交通、服务与集成三大核心业务的持续发展，拓宽公司的市场外延；另一方面，公司将以智能化技术、云平台技术、大数据技术为支撑，不断优化公司在治安防控、智能交通等行业的深度应用的解决方案。

在智能化轨道交通领域，公司将继续加大投入信息识别、近场通讯(NFC)和移动支付、电子标签等技术研发与运用，研制适用于地铁、城轨和新型有轨电车的新一代自动售检票、中央控制系统等产品及相关解决方案，并继续发挥技术和业绩优势抢占市场份额。

在智慧城市领域，公司将继续着力打造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下的警务视频云平台、视频结构化技术等差异化产品，打造“一张网，一个城市数据中心，一个城市运营综合服务管理平台”的架构，将人、地、物、事、组织等要素统一部署，基本实现“感知互联、数据驱动、服务开放、智慧共治”，促进现代城市理念的不断创新和发展。公司还将加强已经布局的市场区域项目的落地，往深度集成、实战应用、行业云平台转型升级，为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创造更高价值。

在服务与集成领域，公司将丰富服务产品的结构，精耕基础建设，完善区域覆盖，继续保持业务的稳健增长。

公司还将继续通过良好的产融互动，整合产业链中的优质资源，通过“内生+外延”双轮驱动公司健康发展。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情况。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报告期，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佳都创汇投资有限公司。情况详见公司半年度报告全

文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中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4.4 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并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董事长：刘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8 月 26 日